

一、清末民初書香門第

蕭勤原籍廣東省香山縣世家大族，祖父為清末秀才，蕭家與國父孫文（1866-1925）交情深厚。父親蕭友梅自幼受維新思想及開明家庭教育栽培，曾赴日本及德國深造，學習音樂與哲學，返國後受蔡元培邀請創辦中國第一所高等音樂學府——國立音樂院（上海音專）。蕭氏家族亦於醫學、翻譯、作曲、繪畫、教育等事業上有非凡成就。在上海出生的蕭勤，六歲時遭逢父喪，十一歲母親相繼離世，1949年隨七姑父母一家人移居臺灣，此地遂成為他青年時期的故鄉。



〔右圖〕
蕭勤與父親合影於上海
（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

〔右頁圖〕
蕭勤 昂然（局部） 1962
彩墨、畫布 60×50c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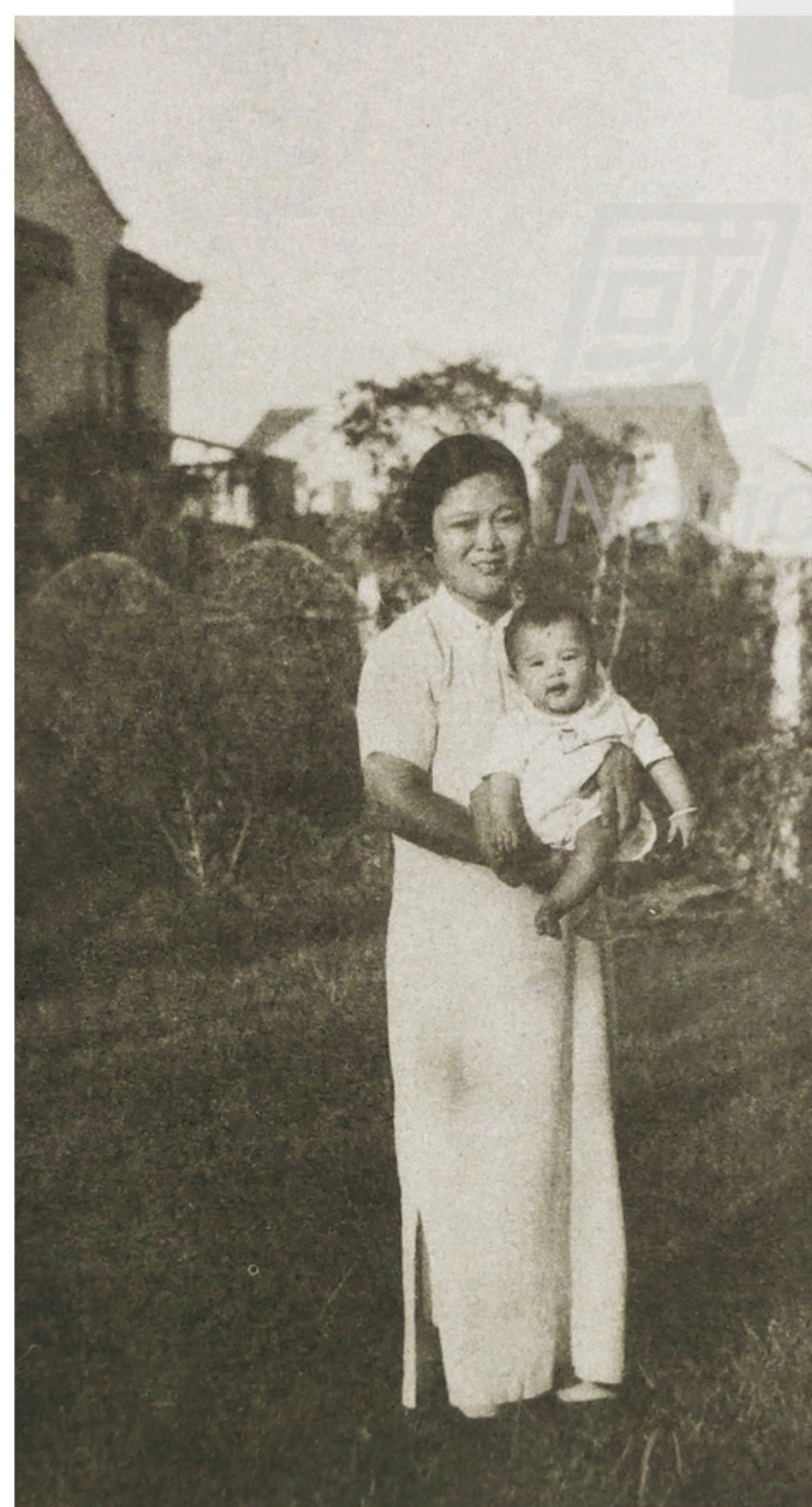


人才輩出的蕭氏望族

蕭勤（1935-，字友蘭）原籍廣東省香山縣（今為中山市），本為廣東的世家大族，但自祖父蕭煜增（1851-1919，字焱翹）一代起就遷移北京。蕭勤的祖父蕭煜增為清末秀才，與元配梁碧帆生有兩男兩女四人，但兩女先後夭折，長子為蕭伯林（1876-1952），次子是蕭勤的父親蕭友梅（1884-1940，字思鶴，號雪明，亦作雪鵬）。蕭勤的祖母過世後，祖父續弦胡瑞蓮，生有多位子女。蕭煜增雖受清末舊式八股教育，但思想開明，1889年移居澳門，以私塾教書為生。因僑居於澳門租界，使蕭家子弟易於接受新式文化薰陶，而嫻熟英、日語。蕭家寓居此處的十年中（1889-1899）與國父孫文於1892年至1895年在澳門行醫的時間重疊。蕭友梅與孫文相差十八歲，彼此以叔姪相稱，兩家本為同鄉又比鄰而居，故交情深厚。

【左圖】
母親懷抱中的蕭勤

【右圖】
蕭勤（被抱者）與祖母、父親、母親、阿姨和姊姊合影。



蕭友梅出生於香山縣石岐鄉，在澳門時期與孫文往來密切，因此薰



1911年3月孫中山（前排左3）、蕭友梅（前排左1）與眾人合影於南京臨時大總統府。（蕭勤私藏，張曉筠翻攝）

染上革命維新思想，以及對藝文、音樂的愛好。十六歲時蕭友梅入「灌跟草堂」向陳子褒（1862-1922）學習新知識，除學習四書五經、書法、算數外，還兼學日、英語，在外語方面獲得了良好的培養。不久轉赴廣州的第一所新式學堂「時敏學堂」就讀，該學堂課程仿西方學校，有國、英、日文、歷史、地理、格致（物理學的舊稱）、算數、圖畫、音樂、體操等。

1902年蕭友梅十九歲時赴日本深造，其間表現非凡。這年蕭友梅入東京高等師範學校附屬中學，並在東京帝國音樂學校選修鋼琴和聲樂。由於經濟條件並不寬裕，他曾兼作翻譯以獲得生活費補助與購買鋼琴。1906年10月入法政大學的高等預科學習，不久進入東京帝國大學文科教育系，攻讀教育學科目。東京帝國大學是日本高等學校之首，因此蕭友梅得以申請廣東省官費留學資格。在此之前，他的生活費用由蕭勤的伯



【左圖】1914年夏蕭友梅（第3排最右站立者）攝於萊城哈同公寓。蕭友梅居於此處約有一年半，此公寓離音樂院僅數分鐘，多為音樂系學生居住。



【右上圖】1936年蕭勤與家人合影。母親懷抱蕭勤，右為堂姊蕭淑芳。（左圖、右上圖為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



【右下圖】蕭友梅著「練習題第九集」書影

父蕭伯林負擔，甚至留學德國期間仍匯款資助，因此蕭友梅對他的哥哥充滿感激之情。此時蕭友梅加入「中國革命同盟會」，而與孫文、胡漢民（1879-1936）與廖仲愷（1877-1925）等人關係更為友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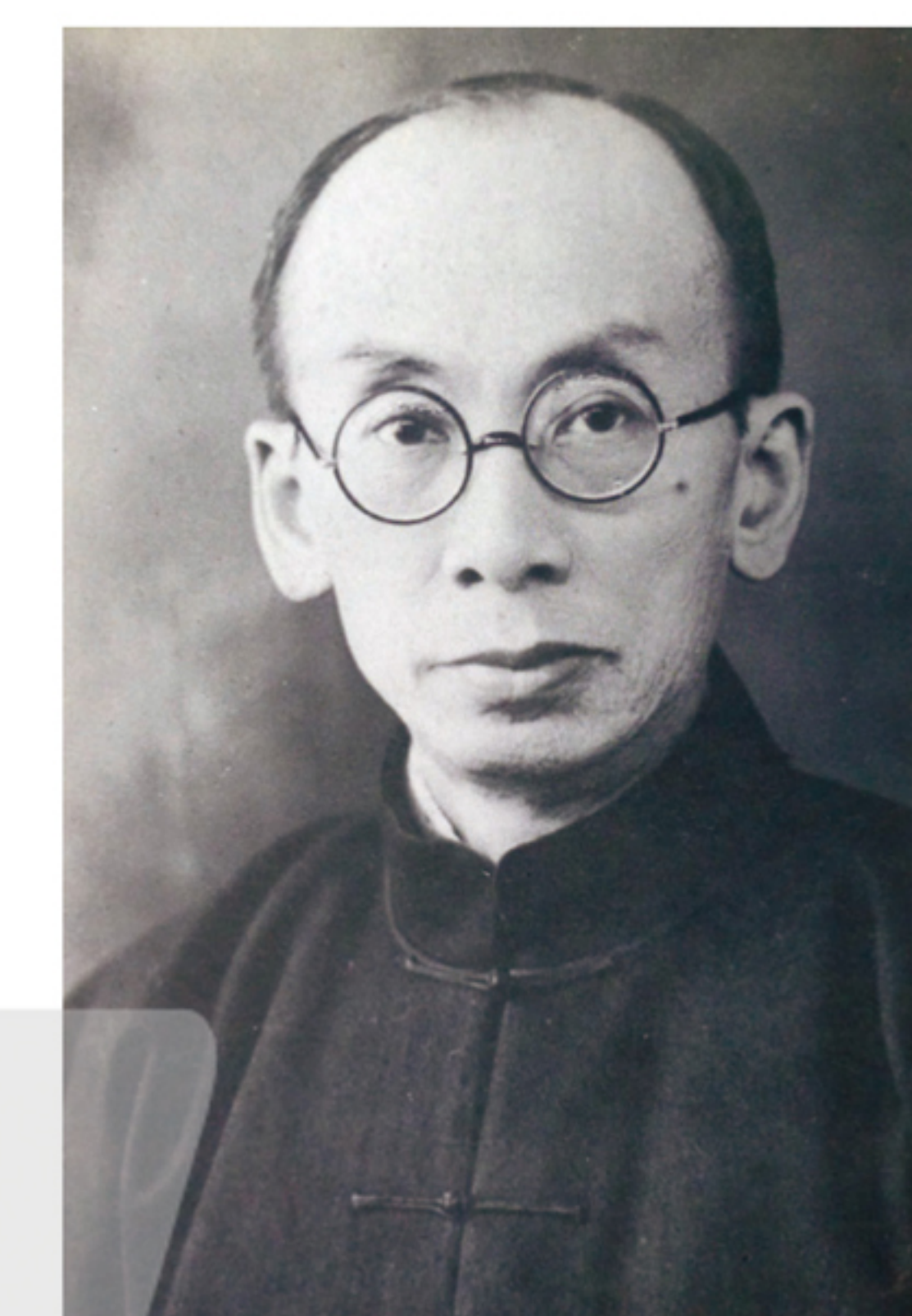
蕭友梅的學習並未停止，隨即前往德國學習音樂。1909年歸國後曾參加北京香山會館考試，獲「文科舉人」，受清廷任命為視學官。1912年民國成立後，他任孫中山臨時政府總統府秘書處總務科秘書員，同年，經北京教育部選以公費赴德留學，11月抵達德國首都柏林。隔年（1913），蕭友梅聽從蔡元培（1868-1940）的建議轉入萊比錫皇家音樂院主修鋼琴、作曲理論、哲學及教育學，最後以《中國古代樂器考》為博士論文，獲萊比錫大學哲學博士學位。該論文為中國近代音樂史上中國留學生第一篇博士論文，也是最早在海外發表關於中國樂隊、樂器、

演奏的研究，將古代音樂文獻作清晰系統性的梳理，顯示蕭友梅對中國音樂知識的淵博。蕭友梅並不因此而自滿，1916年進入柏林國立大學繼續研究哲學與樂器史，完成學業時，卻因第一次世界大戰，交通受阻無法順利返國。在此之前，蕭友梅遊歷奧地利、瑞士、義大利、法國、英國、美國等名勝。

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隔年，蕭勤的祖父1919年12月去世不久後，蕭友梅返回祖國。1920年4月蕭友梅應教育部之聘，擔任國歌研究會委員開始譜寫國歌，並允諾蔡元培為剛出版的《音樂雜誌》撰稿。本雜誌對中國音樂事業具有重要影響，不但介紹傳播西方音樂，也對中國傳統音樂進行整理研究，對國民音樂教育的普及發展有關鍵貢獻。

蕭勤家族中人才輩出，在各領域學有專精。蕭勤的伯父蕭伯林九歲時至香港入皇仁大書院寄讀，中學畢業後考入天津北洋醫科大學堂。學成後定居於天津行醫，更一路晉升為平民醫院院長。因英文流利而調至吉林省吉長鐵路局擔任事務處處長的副手，後再調至粵漢鐵路局（廣東到湖北）等地工作，為中國鐵路建設鞠躬盡瘁。蕭伯林生有七個孩子，女兒們如蕭淑嫻（1905-1991）、蕭淑芳（1911-2005）、蕭淑熙（1920-2002）等皆才華出眾。蕭友梅回國後，見到三位姪女都已長大，建議她們應該結束私塾生活，去北京報考女子中學。受到叔叔蕭友梅的啟發，蕭勤的堂姊蕭淑嫻開始學習音樂，1930年前往比利時布魯塞爾就讀皇家音樂院，主修鋼琴與理論作曲，成為優秀的作曲家與音樂教育家。1936年她與德國指揮家舍爾興（Hermann Scherchen, 1891-1966）結婚，1950年回國任教於中央音樂院，嘗試將民族音樂如雲南、河北民歌等運用於複調音樂中，並承擔起照顧蕭勤妹妹的重任。

堂姊蕭淑熙則為著名生物學家，1946年獲北平燕京大學化學專業學士學位，1956年和1960年在美國分別獲碩士、博士學位，1970年加入美國國籍。1978年應中國科學家童第周（1902-1979）教授的邀請回國，在動物研究所、發育生物學研究所開展多項基礎性課題研究，主持研究項目有大熊貓的基因分析等；2002年12月30日在北京去世。蕭氏家族於醫學、



蕭勤的父親蕭友梅，創辦中國第一所高等音樂學府國立音樂院。



〔左圖〕
1927年2月蕭友梅攝於上海



〔右圖〕
1935年《良友》雜誌第101期
刊登蕭淑芳溜冰的畫面

翻譯、作曲、繪畫、教育等事業皆有非凡成就，蕭勤就在此傑出的家族中成長。

蕭勤的繪畫啟蒙則與堂姊蕭淑芳有密切相關。蕭淑芳於1925年師從汪慎生（1896-1972）、湯定之（1878-1948）、齊白石（1864-1957）等學習國畫，1926年入北平國立藝專學習西畫，師從法籍教師克羅多（André Claudot, 1892-1982）、李超士（1893-1971）等人。1930年於南京國立中央大學藝術系向徐悲鴻（1895-1953）學畫，1937年赴歐洲深造學習油畫，曾在歐洲出版兒童繪本。1948年蕭淑芳與第二任丈夫吳作人（1908-1997）在徐悲鴻的見證下結婚。吳作人1927年就讀上海藝術大學美術系，為徐悲鴻所賞識。1928年隨徐悲鴻到南京國立中央大學藝術科學習，1930年赴歐洲留學。蕭淑芳回國後帶彩色鉛筆送給蕭勤，而蕭勤曾經在訪談報導中回憶這段往事，對這份幼年得到的禮物印象深刻。



1923年8月蕭友梅（後排左5）與傳習所樂隊在寓所餽餽房胡同8號合照（上圖、左頁左圖為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

國民現代音樂藝術教育薰陶

精通六國語言的蕭友梅，回國後致力於音樂教育，不但將西樂有系統性的引介到中國，更將中國古代音樂作通盤研究，並取西方音樂之長，奠定中國音樂現代化的基礎。雖然蕭勤與父親相處的時間短暫，但由於父親在中國音樂史上不可抹滅的地位，令蕭勤感到非常榮耀。

1920年9月，蕭友梅應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之請，擔任中文系講師及音樂研究會導師，亦兼任國立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音樂科教職，教授音樂理論。蕭友梅回國後，在北京期間與家人居住在哥哥蕭伯林於1918年所購買、位於北京府右街餽餽房胡同8號（今為博學胡同11號）的房舍中，並為家中添購一架鋼琴，教授妹妹、姪女五人練琴、歌唱。據蕭淑

【右頁上圖】

1922年12月12日蕭友梅（前排左6）攝於國立北京大學附設音樂傳習所開幕紀念

【右頁下圖】

1923年秋北大附設音樂傳習所教職員學生合影

嫻回憶，此間宅第為內外兩重的四合院，因為叔父蕭友梅交友廣闊，時常高朋滿座，後來成為蕭勤七姑父的王世杰（1891-1981，字雪艇）、林風眠（1900-1991）、司徒喬（1902-1958）等人皆是蕭家的座上賓客，此外，北大音樂傳習所及女高師的學生，也經常聚集於蕭家吟詩酬唱、交流音樂。

蕭友梅受蔡元培委託，1922年親自為音樂傳習所擬定章程及招生廣告，10月北京大學附設音樂傳習所正式宣布成立。但好景不常，1927年8月6日北洋軍閥政府下令將北京大學、北京師範大學、女子大學、藝術專門學校等九所國立院校改組為國立京師大學校，分設六科和五個專門部，其中一個為美術專門部，在美術專門部只保留國畫、西畫、實用美術三系。音樂、戲劇專業則被撤銷，理由是「音樂有傷社會風化」，對此不公允的政策，經由教育界、學界極力爭取，才保留國立藝專和國立女子師範音樂系，但北大音樂傳習所則被取消。

蕭友梅一向認為「音樂」是一門獨立的學科，但礙於複雜的政治因素，未能推展，因此他決定到上海發展，並向蔡元培提出創辦國立音樂院的議案。經過蕭友梅籌備與招生的連串努力後，位於上海的「國立音樂院」終於在1927年11月27日補行開學典禮，前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夫婦、行政處處長楊杏佛（1893-1933）夫婦、祕書長金曾澄（1879-1957）、

1926年2月蕭友梅（後排右6）與女子大學音樂科師生合照，其中亦有蕭勤堂姊蕭淑嫻（前排右4）。（左、右頁圖為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



褚民誼（1884-1946）等人，以及音樂院全體師生參加典禮。1929年8月20日國立音樂院改組為「國立音樂專科學校」，教育部部長蔣夢麟（1886-1964）簽發委任狀，聘蕭友梅為校長兼教務主任。由於父親的關係，蕭勤生長在充滿藝術氣氛的家庭中，父親對音樂教育的熱誠與繁忙的生活步驟持續到幼年時代。1980年蕭勤第一次重返中國，參加北京與上海舉行其父蕭友梅逝世四十週年紀念活動。雖然蕭父在創辦音專致力工作時，蕭勤只不過是一個年幼的孩子，但透過這些紀念活動，讓蕭勤了解到他的父親對國民音樂事業偉大的貢獻。蕭勤曾在《蕭友梅音樂文集》之序言中寫道：「先父一生辛勞瀝血的工作，終於得到了應有的尊崇，使我們都感到異常地欣慰。」

1933年11月蕭友梅（最後排左3）與北京大學管弦樂隊攝於北京大學附設音樂傳習所（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



1927年國立音樂院成立典禮後，蕭友梅（2排右3）及與會者合影。

■ 戰亂下的自我意識

蕭勤出生於局勢動盪不安的環境，同時也是蕭父致力於國民音樂教育的顛峰時期。1931年東北發生九一八事變，1932年又爆發一二八事變，教育部分配給音專經費縮減，蕭友梅辦學日益艱困。



1935年剛竣工的國立音專新校舍（本頁圖取自《蕭友梅編年記事稿》）



始終忙於音樂教育事業的蕭友梅，無暇顧及婚姻大事，已年屆四十九歲才經由上海音專聲樂組主任周淑安（1894-1974）的牽線，結識與他相差近二十歲的戚粹真（1902-1945，別名問蘭），兩人客觀條件匹配，交往不久後就決定結婚。蕭勤的母親戚粹真為浙江嘉興人，畢業於上海滬江大學，為虔誠的基督教徒。1932年10月10日蕭友梅與戚粹真兩人在杭州，承林風眠的見證下共結連理，直到婚禮完成後才發結婚通知書給親友，表示因「國難期間，諸從簡節，事先未及奉聞」。蕭父畢生憂國憂民，對於自己的婚事也在國難下簡單完成。

新婚不久後，蕭父仍為音專新校舍經費籌措、動工事宜來回奔走。他一生為音樂教育事業奉獻心力，疏於情感寄託，年已半百才得一子。蕭勤出生於1935年1月30日，父親為他命名「勤」，是出於對蕭勤將來能「民生於勤」、「業精於勤，荒於嬉」的期許。從當年的照片顯示出，蕭勤生長在平穩和諧的家族環境



【上圖】
幼兒時期的蕭勤
【下圖】
幼年時期的蕭勤與外婆
（前排右1）

【左頁上圖】
蕭友梅夫婦
【左頁下圖】
幼兒時期的蕭勤與父親蕭友梅合照於上海（左、右頁圖為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



幼兒時期的蕭勤

中，親友往來平善、充滿和樂。蕭勤一家人住在租來的一棟小洋房中，離學校不遠，鄰居也是任職音專的教師。此時蕭勤的堂姊蕭淑嫻也回音專作兼任教員。但不到兩年，因日軍侵華，抗戰爆發，音專又再度陷入辦學的窘境。

日本帝國主義發動侵華戰爭，從1937年7月7日戰事正式揭幕，日軍大舉進攻中國。上海9月淪陷，音專的校舍遭日軍炸毀，蕭父指揮全校師生移至法租界上課。不久音專再次遷移至西愛咸斯路（今永嘉路418弄2號），此樓房作為儲藏圖書和唱片之用，蕭勤一家人就住在樓下。蕭勤隨著父親與音專隨處搬遷，學校與家為一體，更受家學影響而雅好音樂，至今蕭勤創作時仍時常聆聽西洋古典音樂。除此之

外，他從小就讀教會學校，接受到西方文化的薰陶，這些環境的影響啟發他對語言與音聲的敏銳度，亦造就他的語言才能。

在外患內憂的時局下，蕭勤的妹妹蕭雪真（1936-2011）出生，此時蕭友梅仍然堅持辦學，身體病狀逐漸顯現。蕭父由於長期勞累加上營養不良，1940年身體更顯虛弱，但他仍堅持工作不願休息。入秋後，他染上感冒發燒不退，但他臥病期間依然盡力關心學校事務，常以書函形式指導教務工作。蕭友梅因肺結核病菌入侵腎臟，引起腎出血，12月31日醫救無效，於凌晨病逝醫院。

父親去世時，蕭勤僅六歲，當時家境非常窮困，母親不得不變賣家具與父親的珍貴書籍著作，以維持家計。蕭勤曾表示對父親無深刻的印象，只記得他身材瘦高，是嚴肅的長者。父歿後，蕭母戚粹真經親人介紹在市府謀得薪俸低微的文書員一職，但在戰亂時代，一位母親要獨自

撫育一雙兒女實非易事。面對飢貧交迫的生活環境，蕭母的身體也經不起考驗，於1945年2月27日亦撒手人寰。

孤苦無依的蕭勤兄妹，暫時寄住於上海美華小學裡，不久由三姨戚問竹撫養。蕭勤回顧：「我對我的七姑媽（我們家中稱之『七姑姐』，我也是如此稱呼她）瞭解甚少，只知道她嫁了個好丈夫……1946

年，當我十一歲時（虛歲十二歲），承她來上海領養我跟我妹妹蕭雪真（她九歲半）；正好當時她為了從上海送她兩個女兒，我的兩位表姐王雪華醫師及王秋華建築師，搭船赴美留學，順便將我和我妹妹帶去南京。之後我歸她家領養，而我妹妹則歸我的六姑姐家領養。」因此蕭勤暫由任職國民政府的七姑父王世杰夫婦照料，並就讀金陵大學附屬中學。然而照顧兩兄妹的重責大任，在蕭家長輩商定下決定由不同家族成員分別收養，於是蕭勤隨七姑父生活，妹妹雪真則交由六姑蕭慕蘭照料。隨著國土分裂分治下，蕭勤與姑父一家人定居臺灣，從此分隔兩地，直到三十年後才有機會再見面。

在這動盪的時代，蕭勤離開中國來到臺灣，同時也邁入青少年時期，開始有挑戰自我的意識，並開啟另一階段的生命旅程。



右二為幼兒時期的蕭勤
（左、右頁圖為蕭勤私藏、張曉筠翻攝）